

栖霞市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 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2021 年 11 月 8 日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上

栖霞市审计局局长 王永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请予审议。

根据审计法律法规，按照市委市政府、烟台市审计局部署，市审计局对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工作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和对审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持续关注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财政运行中的风险隐患和体制机制性问题，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持续加大审计力度和深度，积极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是围绕推进财政资源统筹，推动现代财政制度建设。对市财政部门组织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推进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推进强化预算约束和财政绩效管理，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二是围绕推动科学规范的预算制度，促进预算绩效管

理深化。对市交通局、市行政审批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3个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计。推动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预算执行的规范性，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配置效率。

三是统筹发展与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聚焦地方政府债务、财政收入质量等薄弱环节，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规范财政收支行为，加大对截留挪用、损失浪费等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的审计和揭示力度，促进财政经济安全和财政资金规范高效运行。

审计结果表明，2020年，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应对新冠疫情、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有序推进财政改革，初步形成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和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财政保障能力稳步提升，政府综合财力运筹水平不断提高。积极稳定就业、促进创业，提升社会保障水平，统筹改善民生福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一、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2020年度市级预算执行结果表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34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收

入 13.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3.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0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0.6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09 亿元。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财政资源统筹工作有待改进。

1. 隐瞒应当上缴的非税收入 1.06 亿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非税收入未缴库 1.06 亿元，其中：行政收费 232.33 万元，罚没收入 550.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9771.91 万元，专项收入 20.48 万元，住房基金收入 16.8 万元。

2. 存量资金盘活还需加快。

财政部门未及时消化结转一年以上的存量资金 1194.05 万元，应尽快盘活使用。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规模过大。

2020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结转资金为 8.22 亿元，较 2019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结转资金 6.43 亿元增加了 1.79 亿元，增长 28%。

4. 未按要求清理历年财政暂付款 3.41 亿元。

总预算账暂付款以前年度挂账 516.6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账暂付款以前年度挂账 3.36 亿元，财政部门未及时清理。

（二）县级国家综合档案馆项目推进缓慢，未在项目批复时间开工建设。

该项目投资 3116 万元，省级资金 800 万元、我市配套 2316 万元。2017 年 7 月、2018 年 5 月省财政分两次下拨资金 800 万元，直至 2019 年 11 月新建档案馆项目才被批复，计划 2019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11 月竣工交付使用。2019 年 11 月准备项目招标方案和可行性研究报告。2019 年 12 月颁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20 年 1 月，市财政局向市政府提出关于“四馆一库一家”项目设计等费用的评审报告，市政府领导批复要求，“四馆一库一家”项目整体设计推进，不能搞各自为战，致使项目没有继续推进，截至 2020 年底项目未开工建设，到 2021 年 5 月，前期设计图纸及土地审批手续等均已搁置作废。

2021 年 5 月栖霞市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由烟台市元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将原计划新建档案馆改成改建。2021 年 6 月烟台市档案局根据《烟台市“十三五”档案事业发展规划》和国家档案局行政执法检查的具体要求，为推动未建成县级档案馆建设，对各县市区档案馆建设情况实行蓝黄红管理，每月上报月度计划完成情况。按照烟台市要求，栖霞市制定 2021 年 6 月至 12 月档案馆建设月度计划台账，年度目标：2021 年底前投入使用。截至 2021 年 6 月末，资金尚未使用。

（三）市财政部门未对全市国有资产进行有效监管。

1. 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底数不真实，市财政部门

未对长期闲置或盈亏的资产进行调剂和处置。

(1) 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1561.69 万元。年代久远或盈亏的固定资产，仍然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中显示存在。财政部门未组织资产所属部门及时对资产进行清查处置。

(2) 部分部门合并后，系统资产未变更至合并后的单位 51.06 万元。财政部门未及时有效组织各行政事业单位对资产进行产权变更。

2. 公物仓资产管理不规范。

财政部门未对公物仓资产进行区分管理，与市财政局固定资产混合核算，公物仓资产登记在市财政局固定资产账上。未设置公物仓资产登记簿和资产卡片，未按照使用状态设置库存资产登记簿和外借资产登记簿，未按照增减日期序时登记。

二、部门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审计情况

对市交通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行政审批局 3 个部门进行了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审查了财政拨款 11.06 亿元，从审计情况看，各部门单位能够认真执行财经制度，积极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率 83.23%，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 部门预、决算编制不够完整、准确的问题依然存在。

市交通局未将 2019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纳入 2020 年初预算 3774.06 万元；未将上缴上级支出纳入 2020 年末决算 16.2 万元；往来款中核算收支，造成决算不实 160.4 万元。市自

然资源和规划局决算报表反映的收入情况与账面不符 7144.82 万元；违规调整支出科目，造成决算不实 2.52 万元。

（二）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的要求贯彻不严格。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费超预算支出 14.21 万元；差旅费未按要求压减 30%，反而超标准支出 13.06 万元；公务接待费未按要求压减 60%，仅压减了 18%。

（三）预算约束不严，固定资产管理缺位。

市交通局无预算购买固定资产 6.88 万元；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47.77 万元。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无预算列支印刷费 1.73 万元；无预算购买固定资产 26.93 万元；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562.52 万元。

（四）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管理存在薄弱环节。

市交通局、市行政审批局未与网络运维单位签订运维保密协议。

三、加强和改进财政财务收支及绩效管理的意见

（一）深化综合预算制度改革，提高财政统筹水平。 严格财政收入管理，依法组织收入。统筹整合财政资源，将部门单位依法取得的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财政拨款。严格控制权责发生制核算范围，建立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常态化机制，认真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资金支持的领域。

（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机制，促进资金提质增效。 财

政部门要进一步强化专项资金管理，规范支出程序，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和监督管理。业务主管部门要按照工作职责，研究制定更加细化、更具操作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强化项目申报、评估论证、绩效管理等基础性工作。财政和发改部门要加强沟通，健全完善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考核机制，切实堵塞管理漏洞，统筹推进项目建设，确保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

（三）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能。部门单位须对各项资产进行定期清查，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产权清晰。财政部门监督做好全市行政事业单位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清查、资产统计报告等工作。对长期闲置、低效使用的资产，在全市范围内进行调剂和处置，建立资源整合、资产共享机制。

（四）加大清理化解暂付性款项力度，严格控制暂付款规模。建立财政暂付款定期清理机制，全面清理历年财政暂付款，符合规定应当由预算安排支出的，要抓紧安排预算予以列支；其他财政暂付款要限期收回，严禁财政暂付款长期挂账；并严格控制新增财政暂付款规模，除党中央、国务院特殊规定外，不得出借财政资金，确保资金安全。

（五）持续加大审计查出问题督促整改力度。各部门各单位要压实整改主体责任，加强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形成整改任务清单，确保应改尽改；同时坚持问题导向，举一

反三，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针对制度漏洞和薄弱环节研究解决措施，防止屡审屡犯。审计部门要与纪检监察和组织部门加强沟通协作，增强监管合力，切实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市人大对审计工作一直非常关心和重视，在各方面给予审计工作大力支持和帮助，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们一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奋发有为、开拓进取，为栖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谢谢！

附件：栖霞市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审计查出问题清单